|  |  |
| --- | --- |
|  |  |
| 中共绍兴市镜湖新区开发建设办公室党组文件 |
| 绍市镜办党发〔2020〕20号 |
|  |  |
| 中共绍兴市镜湖新区开发建设办公室党组绍兴市镜湖新区开发建设办公室关于调整工作分工的通知 |
|  |

各部室及单位：

因工作需要，就有关工作分工调整如下：

二级调研员毛芦勇：协助主要领导负责信访、法制、信息公开、舆情、“市长热线”接处等方面的综合协调、指导督查工作；同时实行“一岗双责”，对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负责。

中共绍兴市镜湖新区开发建设办公室党组 绍兴市镜湖新区开发建设办公室

2020年9月16日

中共绍兴市镜湖新区开发建设办公室党组 2020年 9月16日印发